

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文件

苏建设计〔2022〕162号

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举办第九届 “紫金奖·建筑及环境设计大赛”（2022） 的通知

各设区市住房城乡建设局（委）、园林（市政）局，各有关单位：

第九届“紫金奖·建筑及环境设计大赛”由中共江苏省委宣传部、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联合中国建筑学会、中国勘察设计协会、中国风景园林学会共同举办。本届大赛以“千年运河 活力家园”为主题，立足设计服务现实改善，设计创造文化价值，聚焦大运河文化保护传承与创新，聚焦文化活力空间的当代塑造，是对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保护好、传承好、利用好大运河文化的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的贯彻落实，是对推动大运河文化带和

大运河国家文化公园建设的积极响应，也是加强历史文化保护传承的务实之举。

根据组委会工作部署，现将《第九届“紫金奖·建筑及环境设计大赛”（2022）竞赛公告》印发给你们，请各地强化组织协调，做好宣传发动，组织本地设计机构、高校和个人参赛，通过“有思考、有温度、有品质”的创意设计，为新时代优秀传统文化的传承发展贡献创意力量。

附件：第九届“紫金奖·建筑及环境设计大赛”（2022）竞赛公告

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

2022年8月24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办公室

2022年8月24日印发

中共江苏省委宣传部 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中国建筑学会 中国勘察设计协会 中国风景园林学会

第九届“紫金奖·建筑及环境设计大赛”（2022） 竞赛公告

“紫金奖·建筑及环境设计大赛”由中共江苏省委宣传部、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联合中国建筑学会、中国勘察设计协会、中国风景园林学会共同举办。大赛自2014年起已举办8届，成为了具有全国影响力的建筑与环境设计品牌赛事，为设计师、学生及社会公众搭建专业性与社会性充分融合的平台，以创意构思和创意设计推动美丽宜居城市建设和城乡空间品质提升，推动建筑文化形成社会共识。现将有关情况和要求公告如下：

一、竞赛主题

第九届大赛以“千年运河 活力家园”为主题。“万物有所生，而独知守其根”，贯穿古今、连通南北的大运河是流动的世界文化遗产，积淀了深厚悠久的历史底蕴，承载着丰富的时代价值。进入新发展阶段，如何加强大运河所承载的丰厚优秀传统文化的保护、挖掘和阐释，传承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，推动大运河文化与时代元素相结合，焕发新的生机活力，让这一“流动的文化”更好融入当下、传承后世，是当代设计师和专业工作者的历史责任。本届大赛立足设计服务现实改善、设计创造文化价值，聚焦大运河文化保护传承与创新，聚焦文化活力空间的当代塑造，是对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保护好、传承好、利用好大运河文化的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的贯彻落实，是对推动大运河文化带和大运河国家文化公园建设的积极响应，也是加强历史文化保护传承的务实之举。

二、竞赛内容及要求

年度关键词：古今辉映 历久弥新

大赛延续开放式命题，参赛者应选择与大运河文化相关的现实空间为创作题材，自行选址、自行拟定设计任务及副题。

创作选址应为具有真实的历史记忆和历史文化的场地，不得掺杂虚拟或虚假信息。创作类型应为与大运河文化相关的各类生产生活生态空间，可以是建筑、公共空间、设施、城市家具等。鼓励围绕大运河沿线的历史文化资源如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、

历史文化街区、历史地段、历史建筑以及传统村落、传统园林、工业遗产和农业文化遗产等开展创意设计。

创作形式可以是建筑设计、景观设计、城市设计、艺术设计（包括环境小品）等单项或综合设计，创作内容可以是改造、扩建或新建，题材不限、规模不限、手法不限，自由创作。选题提倡从身边入手、从现实入手，尺度适宜、内涵真实，不鼓励宏大叙事场景的设计方案。

方案设计应着重表达创意创新，创作内容鼓励提出面向大运河文化价值的挖掘、延续与活化利用的综合设计方案，鼓励提出针对新旧环境、新旧建筑联动改善的设计方案，鼓励当代新思维、新方法、新技术、新材料、新设施和新场景的合理应用等，为新时代优秀传统文化的传承发展贡献创意力量。

为促进创意设计成果落地转化，大赛鼓励参赛者与设计基地主体（如产权主体、平台机构、实施主体等）组成联合体共同参赛。同时，组委会面向社会公开征集一批有设计需求的基地，形成设计基地备选名录（分批发布），搭建共创平台，供参赛者参考选用。

三、竞赛分组及参赛对象

竞赛设职业组和学生组。职业组为相关专业的设计师、教师及其他相关从业人员；学生组为相关专业的全日制在校生（本专科、硕士、博士）。参赛组别根据第一主创人的身份确定，同一作品不得跨组重复申报。

四、参赛报名和作品提交

1、参赛报名

大赛采用网上报名，参赛者可通过“紫金奖·建筑及环境设计大赛”官方网站（www.iarchis.com）、微信公众号（iarchis；建筑创意空间）或“紫金奖”文化创意设计大赛官方网站（www.zgwcsj.com）报名参赛。参赛报名截止日期：2022年10月7日。

参赛者可为个人或团队，鼓励组建跨专业团队参赛。职业组参赛者可结合正在设计的项目，学生组可结合课程设计、毕业设计或指导教师科研项目，根据大赛要求进行创作。学生组如有教师指导参赛创作，应在报名和提交作品时予以注明。已实施项目、已在其他竞赛获奖或发表过的作品不得参赛。

2、作品提交

作品提交截止日期：2022年10月15日，为避免后期网络拥堵，请参赛者完成方案后尽早提交。参赛指导教师、参赛人员名单和排序在作品提交审核通过后将不能更改。

职业组、学生组应提交设计图版2张。图版内容应包括设计说明（含场地历史信息的诠释和调查分析、创意策划、设计思路和方案亮点等）、分析图、总平面图、节点设计图、表现图及其他表达设计意图的相关图示等。示例图版电子文件请在官网下载，版式可根据作品表达需要，着力体现方案重点和设计策略，表达形式不限、图纸比例自定，原则应按示例A1竖排。

图版、照片、图纸等以 JPG 格式提交,精度应不小于 300dpi。
参赛者请同时提交创作草图、工作照片及其他创作过程资料若干
(图片为 JPG 格式,精度不小于 150dpi)。

竞赛语言为简体中文,国外参赛作品可为中文,也可为中英文
双语注释,作品度量单位为公制。图版内容除设计说明及图示
注解外,不得出现参赛者姓名、单位及其他无关的任何标记,否
则取消参赛资格。具体内容请根据报名系统相关提示和要求提
交。

五、赛程、评审与奖项

1、赛程与评审

竞赛分初赛(专业评审)和决赛(综合评审)两个阶段。

初赛(专业评审):评审委员会由中国工程院院士领衔,由
全国工程勘察设计大师、省级设计大师及行业内知名专家组成,
本届大赛主任委员由王建国院士担任。专业评审产生“优秀作品
奖”一、二、三等奖,由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颁发证书和奖
金。

决赛(综合评审):专业评审中获得“优秀作品奖”一等奖
的参赛作品入围决赛,参加综合评审。决赛为集专业性与社会性
为一体的综合赛事。专家评审委员会由院士、设计大师、业内知
名专家、文化界人士共同组成;决赛综合得分由专家评审、行业
代表、媒体代表和观众评分共同构成,决赛方案另行发布。综合
评审产生“紫金奖”金、银、铜奖,由“紫金奖”大赛组委会颁

发证书和奖金。

2、奖项设置

大赛组委会设“紫金奖”金奖、银奖、铜奖、优秀奖。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设“组织奖”和“优秀作品奖”一、二、三等奖若干名。

3、奖项类别

(1) 职业组

优秀作品奖：设一等奖 10 名、二等奖 30 名、三等奖 50 名，不设奖金。获奖作品同时授予同等级“江苏省城乡建设系统优秀设计奖”。

紫金奖：设金奖 2 名（奖金 10 万元/项）、银奖 3 名（奖金 3 万元/项）、铜奖 5 名（奖金 5 千元/项）。获奖作品同时授予同等级“江苏省优秀工程设计奖”；金奖、银奖作品同时授予同等级“江苏省社科应用研究精品工程奖”；另设优秀奖若干名，颁发证书，不设奖金。

(2) 学生组

优秀作品奖：设一等奖 10 名（奖金 1 万元/项）、二等奖 30 名（奖金 5 千元/项）、三等奖 50 名（奖金 3 千元/项）。

紫金奖：设金奖 2 名（奖金 10 万元/项）、银奖 3 名（奖金 3 万元/项）、铜奖 5 名（奖金 5 千元/项）。获奖作品同时授予同等级“江苏省优秀工程设计奖”；金奖、银奖作品同时授予同等级“江苏省社科应用研究精品工程奖”；另设优秀奖若干名，颁发

证书，不设奖金。

组委会有权根据参赛作品提交情况和评审意见，调整奖项数量。

六、有关说明

1、参赛者对其设计作品拥有署名权，主办方可用于成果展览、成果汇编与宣传等用途。

2、获奖者及获奖作品纳入“紫金奖”人才库和作品库以及“紫金建筑之星”人才孵化平台。利用“紫金文创定制平台”促进优秀作品落地转化。

3、获奖作品择优参加大赛优秀作品展，择优入选第九届紫金奖·建筑及环境设计大赛优秀作品集。

4、对积极组织参赛或成绩优异的单位、团体，颁发“组织奖”。

5、获得职业组“紫金奖”奖项、“优秀作品奖”二等奖及以上奖项，或指导学生组作品并获得“紫金奖”铜奖及以上奖项，将作为申报“江苏省设计大师”的基础条件之一。

6、获得职业组“优秀作品奖”二等奖及以上奖项，将作为江苏省住房城乡建设领域相关人才选拔培养的参考条件。

7、本届大赛由东南大学建筑学院、江苏银行、建筑名苑、世界建筑、时代建筑、江苏省城镇化和城乡规划研究中心、江苏省建筑与历史文化研究会作为支持单位，由江苏省勘察设计行业协会协办。

8、主办方对竞赛规则具有最终解释权。

七、联系方式

参赛咨询：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设计处，何培根、姚梓阳（025-51868957）

线上报名及技术咨询：陈飞（025-85578839，QQ:10581828）。

紫金奖文化创意设计大赛组委会

2022年8月24日

中共江苏省委宣传部 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中国建筑学会 中国勘察设计协会 中国风景园林学会

第九届“紫金奖·建筑及环境设计大赛”（2022） 竞赛公告

“紫金奖·建筑及环境设计大赛”由中共江苏省委宣传部、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联合中国建筑学会、中国勘察设计协会、中国风景园林学会共同举办。大赛自2014年起已举办8届，成为了具有全国影响力的建筑与环境设计品牌赛事，为设计师、学生及社会公众搭建专业性与社会性充分融合的平台，以创意构思和创意设计推动美丽宜居城市建设和城乡空间品质提升，推动建筑文化形成社会共识。现将有关情况和要求公告如下：

一、竞赛主题

第九届大赛以“千年运河 活力家园”为主题。“万物有所生，而独知守其根”，贯穿古今、连通南北的大运河是流动的世界文化遗产，积淀了深厚悠久的文化底蕴，承载着丰富的时代价值。进入新发展阶段，如何加强大运河所承载的丰厚优秀传统文化的保护、挖掘和阐释，传承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，推动大运河文化与时代元素相结合，焕发新的生机活力，让这一“流动的文化”更好融入当下、传承后世，是当代设计师和专业工作者的历史责任。本届大赛立足设计服务现实改善、设计创造文化价值，聚焦大运河文化保护传承与创新，聚焦文化活力空间的当代塑造，是对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保护好、传承好、利用好大运河文化的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的贯彻落实，是对推动大运河文化带和大运河国家文化公园建设的积极响应，也是加强历史文化保护传承的务实之举。

二、竞赛内容及要求

年度关键词：古今辉映 历久弥新

大赛延续开放式命题，参赛者应选择与大运河文化相关的现实空间为创作题材，自行选址、自行拟定设计任务及副题。

创作选址应为具有真实的历史记忆和历史文化的场地，不得掺杂虚拟或虚假信息。创作类型应为与大运河文化相关的各类生产生活生态空间，可以是建筑、公共空间、设施、城市家具等。鼓励围绕大运河沿线的历史文化资源如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、

历史文化街区、历史地段、历史建筑以及传统村落、传统园林、工业遗产和农业文化遗产等开展创意设计。

创作形式可以是建筑设计、景观设计、城市设计、艺术设计（包括环境小品）等单项或综合设计，创作内容可以是改造、扩建或新建，题材不限、规模不限、手法不限，自由创作。选题提倡从身边入手、从现实入手，尺度适宜、内涵真实，不鼓励宏大叙事场景的设计方案。

方案设计应着重表达创意创新，创作内容鼓励提出面向大运河文化价值的挖掘、延续与活化利用的综合设计方案，鼓励提出针对新旧环境、新旧建筑联动改善的设计方案，鼓励当代新思维、新方法、新技术、新材料、新设施和新场景的合理应用等，为新时代优秀传统文化的传承发展贡献创意力量。

为促进创意设计成果落地转化，大赛鼓励参赛者与设计基地主体（如产权主体、平台机构、实施主体等）组成联合体共同参赛。同时，组委会面向社会公开征集一批有设计需求的基地，形成设计基地备选名录（分批发布），搭建共创平台，供参赛者参考选用。

三、竞赛分组及参赛对象

竞赛设职业组和学生组。职业组为相关专业的设计师、教师及其他相关从业人员；学生组为相关专业的全日制在校生（本专科、硕士、博士）。参赛组别根据第一主创人的身份确定，同一作品不得跨组重复申报。

四、参赛报名和作品提交

1、参赛报名

大赛采用网上报名，参赛者可通过“紫金奖·建筑及环境设计大赛”官方网站（www.iarchis.com）、微信公众号（iarchis；建筑创意空间）或“紫金奖”文化创意设计大赛官方网站（www.zgwcsj.com）报名参赛。参赛报名截止日期：2022年10月7日。

参赛者可为个人或团队，鼓励组建跨专业团队参赛。职业组参赛者可结合正在设计的项目，学生组可结合课程设计、毕业设计或指导教师科研项目，根据大赛要求进行创作。学生组如有教师指导参赛创作，应在报名和提交作品时予以注明。已实施项目、已在其他竞赛获奖或发表过的作品不得参赛。

2、作品提交

作品提交截止日期：2022年10月15日，为避免后期网络拥堵，请参赛者完成方案后尽早提交。参赛指导教师、参赛人员名单和排序在作品提交审核通过后将不能更改。

职业组、学生组应提交设计图版2张。图版内容应包括设计说明（含场地历史信息的诠释和调查分析、创意策划、设计思路和方案亮点等）、分析图、总平面图、节点设计图、表现图及其他表达设计意图的相关图示等。示例图版电子文件请在官网下载，版式可根据作品表达需要，着力体现方案重点和设计策略，表达形式不限、图纸比例自定，原则应按示例A1竖排。

图版、照片、图纸等以 **JPG** 格式提交,精度应不小于 **300dpi**。
参赛者请同时提交创作草图、工作照片及其他创作过程资料若干
(图片为 **JPG** 格式,精度不小于 **150dpi**)。

竞赛语言为简体中文,国外参赛作品可为中文,也可为中英文双语注释,作品度量单位为公制。图版内容除设计说明及图示注解外,不得出现参赛者姓名、单位及其他无关的任何标记,否则取消参赛资格。具体内容请根据报名系统相关提示和要求提交。

五、赛程、评审与奖项

1、赛程与评审

竞赛分初赛(专业评审)和决赛(综合评审)两个阶段。

初赛(专业评审):评审委员会由中国工程院院士领衔,由全国工程勘察设计大师、省级设计大师及行业内知名专家组成,本届大赛主任委员由王建国院士担任。专业评审产生“优秀作品奖”一、二、三等奖,由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颁发证书和奖金。

决赛(综合评审):专业评审中获得“优秀作品奖”一等奖的参赛作品入围决赛,参加综合评审。决赛为集专业性与社会性为一体的综合赛事。专家评审委员会由院士、设计大师、业内知名专家、文化界人士共同组成;决赛综合得分由专家评审、行业代表、媒体代表和观众评分共同构成,决赛方案另行发布。综合评审产生“紫金奖”金、银、铜奖,由“紫金奖”大赛组委会颁

发证书和奖金。

2、奖项设置

大赛组委会设“紫金奖”金奖、银奖、铜奖、优秀奖。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设“组织奖”和“优秀作品奖”一、二、三等奖若干名。

3、奖项类别

(1) 职业组

优秀作品奖：设一等奖 10 名、二等奖 30 名、三等奖 50 名，不设奖金。获奖作品同时授予同等级“江苏省城乡建设系统优秀设计奖”。

紫金奖：设金奖 2 名（奖金 10 万元/项）、银奖 3 名（奖金 3 万元/项）、铜奖 5 名（奖金 5 千元/项）。获奖作品同时授予同等级“江苏省优秀工程设计奖”；金奖、银奖作品同时授予同等级“江苏省社科应用研究精品工程奖”；另设优秀奖若干名，颁发证书，不设奖金。

(2) 学生组

优秀作品奖：设一等奖 10 名（奖金 1 万元/项）、二等奖 30 名（奖金 5 千元/项）、三等奖 50 名（奖金 3 千元/项）。

紫金奖：设金奖 2 名（奖金 10 万元/项）、银奖 3 名（奖金 3 万元/项）、铜奖 5 名（奖金 5 千元/项）。获奖作品同时授予同等级“江苏省优秀工程设计奖”；金奖、银奖作品同时授予同等级“江苏省社科应用研究精品工程奖”；另设优秀奖若干名，颁发

证书，不设奖金。

组委会有权根据参赛作品提交情况和评审意见，调整奖项数量。

六、有关说明

1、参赛者对其设计作品拥有署名权，主办方可用于成果展览、成果汇编与宣传等用途。

2、获奖者及获奖作品纳入“紫金奖”人才库和作品库以及“紫金建筑之星”人才孵化平台。利用“紫金文创定制平台”促进优秀作品落地转化。

3、获奖作品择优参加大赛优秀作品展，择优入选第九届紫金奖·建筑及环境设计大赛优秀作品集。

4、对积极组织参赛或成绩优异的单位、团体，颁发“组织奖”。

5、获得职业组“紫金奖”奖项、“优秀作品奖”二等奖及以上奖项，或指导学生组作品并获得“紫金奖”铜奖及以上奖项，将作为申报“江苏省设计大师”的基础条件之一。

6、获得职业组“优秀作品奖”二等奖及以上奖项，将作为江苏省住房城乡建设领域相关人才选拔培养的参考条件。

7、本届大赛由东南大学建筑学院、江苏银行、建筑名苑、世界建筑、时代建筑、江苏省城镇化和城乡规划研究中心、江苏省建筑与历史文化研究会作为支持单位，由江苏省勘察设计行业协会协办。

8、主办方对竞赛规则具有最终解释权。

七、联系方式

参赛咨询：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设计处，何培根、姚梓阳（025-51868957）

线上报名及技术咨询：陈飞（025-85578839，QQ：10581828）。

紫金奖文化创意设计大赛组委会

2022年8月24日